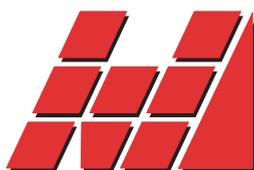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SCOKE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和嘉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4)

延長有關 可能投資事項之意向書之期限

茲提述和嘉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刊發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可能以收購或認購方式投資目標公司部分股權之可能投資事項。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之意向書，可能投資須待雙方真誠磋商以促使正式協議能儘快及不遲於本意向書日期始計60天內（即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九日）或其他為雙方同意的較後日期訂立。

由於盡職調查尚未完成，以及正式協議之條款尚未確定，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雙方訂立一份延期信函，據此，雙方同意延長正式協議不遲於意向書日期始計90天內或其他為雙方同意的較後日期訂立。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建議交易另行刊發公告。

董事會謹此強調，於本公告日期並無就可能投資事項訂立具有約束力的協議。因此，可能投資事項未必會進行。倘可能投資事項落實，其可能構成本公司的須予公佈交易。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本公司將於簽署正式協議後就可能投資事項發表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和嘉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寶琦

香港，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刊登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趙旭光先生、李寶琦先生，非執行董事黃少雄先生、黃文鑫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開利先生、劉家豪先生、杜永添先生。